

关于湖北开特汽车电子电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众环专字（2026）0100669 号



中审众环  
ZHONGSHENZHONGHUAN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武汉市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邮政编码：430077

Zhongshen Zhonghu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17-18 F, Yangtze River Industry Building  
No. 166 Zhongbei Road, Wuhan 430077

电话 Tel: 027-86791215  
传真 Fax: 027-85424329

## 关于湖北开特汽车电子电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众环专字（2026）0100669号

湖北开特汽车电子电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湖北开特汽车电子电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特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编制《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以及为我们的鉴证工作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开特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抽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提出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后附的湖北开特汽车电子电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已经按照《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湖北开特汽车电子电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湖北开特汽车电子电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湖北开特汽车电子电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必备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中国·武汉

2026年3月31日

## 湖北开特汽车电子电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湖北开特汽车电子电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编制了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 一、前次募集资金募集及存放情况

#### （一）前次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时间

2023年9月1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湖北开特汽车电子电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125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公司股票于2023年9月28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7.37元/股，发行股数为19,363,468股（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后），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2,708,759.16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9,930,008.79元（不含税）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2,778,750.37元。截至2023年10月30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众环验字(2023)0100052号和众环验字(2023)0100059号验资报告。

#### （二）前次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项目	金额
一	募集资金总额	142,708,759.16
	减：发行费用	19,930,008.79
	其中：置换预先投入发行费用	3,572,702.97
二	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	122,778,750.37
三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92,454,761.68
	其中：募投项目建设费用	55,571,834.69
	补充流动资金	36,882,926.99
四	利息收益及其他	1,930,397.63

项目名称	项目	金额
	其中：加：理财及利息收入	1,931,685.24
	加：以自有资金支付未置换的发行费用	377.35
	减：手续费支出	1,275.30
	减：销户结余募集资金转出	389.66
<b>五</b>	<b>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b>	<b>32,254,386.32</b>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备注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武昌支行	8111501013201133854	85,929,600.00	32,254,386.3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武昌支行	127902392110106	44,620,030.69	-	已销户
<b>合计</b>		<b>130,549,630.69</b>	<b>32,254,386.32</b>	

上述实际收到的募集资金 130,549,630.69 元与募集资金净额 122,778,750.37 元的差异为尚未扣除的发行费用 4,197,800.00 元、置换预先投入的发行费用 3,572,702.97 元及以自有资金支付未置换的发行费用 377.35 元。

## 二、前次募集资金管理及实际使用情况

### （一）前次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湖北开特汽车电子电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华源证券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武昌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情况见附表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公司募投项目原用于车用电机功率控制模块及温度传感器建设项目，考虑订单需求增加且考虑产品生产规划的统一性，由公司子公司开特电子云梦有限公司先行投资建设温度传感器项目，调速模块亦通过增加生产线方式增加了产能，而执行器产品的市场需求则不断提升。2024 年 11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于 2024 年 12 月 5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将募投项目由车用电机功率控制模块及温度传感器建设项目变更为车用执行器建设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变更前拟投资金额	变更后拟投资金额
车用电机功率控制模块及温度传感器建设项目	85,929,600.00	
车用执行器建设项目		85,929,600.00
合 计	85,929,600.00	85,929,600.00

### （四）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的差异说明

单位：万元

投资项目	募集后承诺投资总额 A	实际投资总额 B	差异金额 C=B-A	差异原因
车用执行器建设项目	8,592.96	5,557.18	-3,035.78	该项目仍处于建设期
补充流动资金	3,684.92	3,688.29	3.37	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合 计	12,277.88	9,245.47	-3,032.41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投项目车用执行器建设项目尚未完工，目前募集资金尚未投入完毕。

###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及置换情况

#### （1）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情况。

####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

在募集资金到位以前，本公司前期以自有资金垫付中介机构发行申报费用。2023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以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3,572,702.97 元。

#### （六）临时闲置募集资金及未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的情况

##### （1）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2）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3 年 11 月 28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发展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拟投资的品种为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银行理财产品、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产品或大额存单等，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单笔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严格按照上述议案要求进行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拟投资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前述使用额度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股东大会审议。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上述现金管理涉及的募集资金使用额度均未超获批额度，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且到期后相关本金及收益已全额划转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次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七）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 （1）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该项目实施完成后，公司资产的流动性将进一步提高，有利于改善公司的财务结构，降低公司财务风险，其所实现的效益体现在公司的整体业绩中，因此无法单独核算效益情况。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的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情况的说明  
车用执行器建设项目尚在建设期，暂未达到产出条件。

#### (八) 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 (九)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 三、结论

董事会认为，本公司按照已披露的募集资金运用方案使用了前次募集资金。本公司对前次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湖北开特汽车电子电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



附表 1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 年公开发行股票

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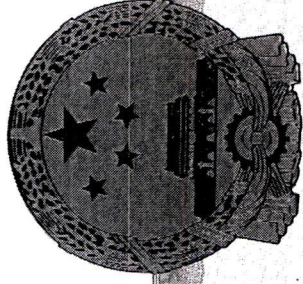
募集资金总额：		122,778,750.37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92,454,761.6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85,929,60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0%	2023 年度		27,000,000.00		
			2024 年度		19,018,792.99		
			2025 年度		46,435,968.69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项目预计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募集资金总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资金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车用电机功率控制模块及温度传感器建设项目	85,929,600.00	55,571,834.69	85,929,600.00	55,571,834.69	-30,357,765.31	2026 年 6 月 30 日
2	补充流动资金	36,849,150.37	36,882,926.99	36,849,150.37	36,882,926.99	33,776.62	不适用
合计		122,778,750.37	92,454,761.68	122,778,750.37	92,454,761.68	-30,323,988.69	

附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 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 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1	车用执行器建设项目	不适用	达产年新增营业收入 20,552.56 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项目尚在建设，暂未达到产出条件
2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081978608B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肆仟壹佰玖拾万圆人民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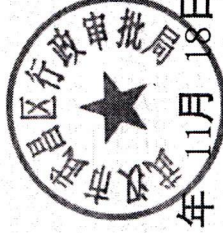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库)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6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文先、管云鸿、杨荣华

主要经营场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  
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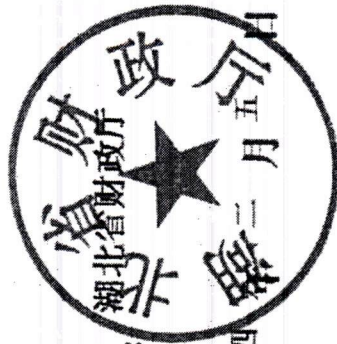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5年11月18日

证书序号: 0017829

#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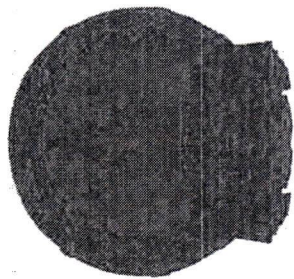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三年二月二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石文先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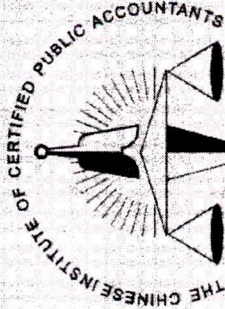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2010005

批准执业文号: 鄂财会发(2013) 25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8日



姓名 Full name: 王...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84-04-15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 Identity card No.: 4201060003118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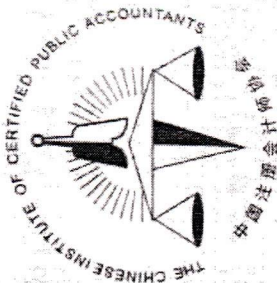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201000501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年08月13日  
 Date of Issuance



姓 Full name 向红艳  
 性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4-01-30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20581199401302021



向红艳 420100051082



1  
 继续有效一年，  
 another year after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20100051082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3 年 04 月 04 日

年 月 日